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葉以琳
傳真：03-8462775
電話：03-8462860#226
電子信箱：yilin590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1028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7年度生命教育師資培訓計畫。(1070102860_Attach00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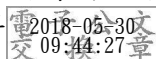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府委請北昌國小辦理「107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
與輔導工作計畫-生命教育師資培訓實施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暨
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辦理事項辦理。
- 二、參加人員：
 - (一) 本縣國中小學校長、學務或輔導主任、業務承辦人或
對生命教育有興趣之教師(亦歡迎代理代課教師報名
參加)及相關助人工作者。
 - (二) 曾經參加過本研習之種子教師(回流訓練)。
- 三、研習日期與地點：107年7月4日(星期三)於北昌國小。(花
蓮縣吉安鄉自強路533號)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7年7月3日前逕上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
網」報名。(http://inservice.edu.tw/)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
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
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107/05/30



1070002337